

兴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兴县 2025 年第三季度基本医疗保险 基金收支情况公示

2025 年第三季度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运行情况公示如下：

一、医保基金收入情况

1、城镇职工基金收入：2025 年第三季度兴县共参保 27480 人，共征收医保基金 8438.87 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 6381.07 万元，个人账户 2057.8 万元）

2、城乡居民基金收入：2025 年第三季度兴县共参保 199711 人，其征收基金 21968.21 万元，提取大病保险后医保可用基金 19871.24 万元。（个人缴费 400 元/人，各级财政补助资金 700 元/人）。

二、医保基金支出情况

（一）城镇职工医保统筹基金共支出 5706.02 万元。

1、住院报销 5791 人次，基本医疗支出 4001.13 万元，

2、门诊慢性病报销 14984 人次，基本医疗支出 377.56 万元；

3、重大疾病特药门诊报销 979 人次，基本医疗支出 296.93 万元；



4、普通门诊报销 297326 人次，基本医疗支出 1030.40 万元；

5、个人账户支出 2629.37 万元。

(二) 城乡居民医保统筹基金共支出 14405.01 万元。

其中：

1、住院报销 30011 人次，基本医疗支出 11725.12 万元；

2、门诊慢性病报销 35323 次，基本医疗支出 935.37 万元；

3、重大疾病特药门诊报销 2813 人次，基本医疗支出 635.24 万元。

4、两病门诊报销 9171 人次，基本医疗支出 50.26 万元；

5、门诊统筹报销 197228 人次，报销金额 1059.02 万元；

6、个人账户支出 266.91 万元。

三、医保基金结余情况

(一) 2025 年第三季度城镇职工医保基金结余 675.05 万元。

(二) 2025 年第三季度城乡居民医保基金结余 5466.23 万元。

兴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2025 年 10 月 20 日

